07

可是没有人可以永远年轻，李白也不例外。

一飞冲天的机会迟迟没有来临，出川所带的万贯家财却早已挥霍殆尽，偏偏客居扬州时又遭大病来袭，独在异乡的李白终于开始品尝到生活的艰辛： 吴会一浮云，飘如远行客。 功业莫从就，岁光屡奔迫。

光阴飞逝，功业未就，难道就这么灰溜溜的回到故乡吗？

出川时的豪言壮语依然历历在目，无功而返，又有何面目去见高堂与恩师？！

不行，绝不能就这样回去！大业不成，我李白誓不还乡！

进退维谷之际，李白在好友的牵线搭桥下，来到安州与已故宰相许圉师的孙女结婚，就此开始了“酒隐安陆，蹉跎十年”的家庭生活。

十年期间，他以安陆为中心，东游吴越，南泛洞庭，北抵太原，结果依然是功业茫茫，一无所获。可以想见心比天高的李白当时的处境是何等窘迫与尴尬：入赘妻家，又迟迟无功名在身，他人的窃窃私语与世俗眼光日复一日，如芒在背……

大道如青天，我独不得出！

渐渐他开始借酒消愁：   穷愁千万端，美酒三百杯。   三百六十日，日日醉如泥。   百年三万六千日， 一日须倾三百杯。   ……

然而寄人篱下，壮志难抒的苦闷却并不会随着酒精流逝，要么就这么痛苦下去，要么就为了梦想继续奔走。

《行路难》 金樽清酒斗十千，玉盘珍羞直万钱。 停杯投箸不能食，拔剑四顾心茫然。 欲渡黄河冰塞川，将登太行雪满山。 闲来垂钓碧溪上，忽复乘舟梦日边。 行路难，行路难，多歧路，今安在。 长风破浪会有时，直挂云帆济沧海！

终于在某一个清晨，李白意识到不能再这样蹉跎下去了：既然地方上没有赏识千里马的伯乐，何不亲赴长安，更大的舞台意味着更多的机会。

08

四明有狂客，风流贺季真。 长安一相见，呼我谪仙人。

开元十八年，长安。

又是干谒奔走的一天，毫无收获的李大哥转入长安街头的酒家：小二，上最好的酒！

他没有注意到，角落里一个须发皆白，神采奕奕的老者正默默注视着自己：观此人目朗如星，风姿天成，方才走来飘飘然若有神仙之概，恐不是一般人物……

老者暗忖之间，忽见一页诗笺从李白衣袍中滑出，微风一吹正着自己脚畔，于是顺势捡起，心想正可借此相识。

拾起诗笺的一刻，老者猛然怔住了，头顶像是响起了无数个炸雷——因为映入他眼帘的是这样一首诗：

噫吁嚱，危乎高哉！ 蜀道之难，难于上青天！ 蚕丛及鱼凫，开国何茫然！ 尔来四万八千岁，不与秦塞通人烟。 ……

一口气读完这首参差错落，长短不齐而又奇思纵横，天马行空的诗篇，老人彻底震惊了：我勒个去！诗还可以这样写？！如此自由又如此瑰丽奇幻！！

顾不得初识的矜持，老人急奔过去，紧紧握起了李白的双手：敢问阁下高姓大名？我看你简直不是人！……是被贬人间的神仙吧，凡人岂能有如此鬼斧神工之作！

李白被这突如其来的动作惊了一跳，斜睨到桌上的诗笺后，心下顿时明了：在下蜀人李白。敢问…？

“哦哦，忘了自我介绍，老朽乃太子宾客贺知章。”

没错，这位老者正是神句“二月春风似剪刀”的作者——当时的文坛第一大V贺知章。两人因诗相识，倾盖如故，当即金龟换酒，痛饮狂歌。

接下来的事情就不难预料了，有了文坛大V的加持，李大哥就此一炮而红，名动京城，逆袭之路就此开启。

果然，是金子总会发光的。

09

《南陵别儿童入京》 白酒新熟山中归，黄鸡啄黍秋正肥。 呼童烹鸡酌白酒，儿女嬉笑牵人衣。 高歌取醉欲自慰，起舞落日争光辉。 游说万乘苦不早，著鞭跨马涉远道。 会稽愚妇轻买臣，余亦辞家西入秦。 仰天大笑出门去，我辈岂是蓬蒿人！

运气来了有时候挡都挡不住。

遇到贺知章后李白的诗名日渐隆盛，再加上道士吴筠和玉真公主的举荐，四十二岁这年终于喜从天降，朝廷召其入京！

李白喜不自胜，仰天大笑出门去：哈哈哈，早就说了，老子会一飞冲天！

而其进宫后的情景也颇具浪漫色彩： 据说玄宗接见李白时，见其神气高朗，轩轩然若霞举，不觉

之尊，亲下步辇以迎之。按理说，这已是极隆重的礼遇了，而接下来发生的一幕，才真正超出了所有人的想象：

以七宝床赐食，御手调羹以饭之。

啧啧，不仅赐给李白镶满七彩宝石的华贵坐具，还亲手为其盛饭夹菜，就差喂到嘴里去了！（玄宗你太不矜持了，贵妃看到怎么想……）

在中国古代诗歌史上，以布衣身份成为皇帝的座上宾，并能受如此礼遇者，李白之外，再无他人——由此可见，只要才华高，没有什么不可能啊！

沉浸在巨大荣耀中的李白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希望：苍天你个大地！哥那“济苍生，安社稷”的远大理想终于有机会实现啦！

然而很快他将会发现，这一切不过是一个美丽的误会。

10

李白一直深信自己是一个超一流的政治家。

应召入京后他满心以为自己从此可一展治国安邦，文韬武略之大才，没想到玄宗递给他的却只是一支粉饰太平，吟风赏月的诗文娱乐之笔！

误会，深深的误会！

客观讲，对普通文人来说，从一介布衣一跃成为皇帝身边的诗文供奉，已然是能够想象的人生最高峰了。

可我们李大哥是什么样的人物？什么样的自信？什么样的抱负？！ 对于自己的理想，他是绝不肯打半点折扣的。于是短暂的荣耀感褪去之后，无尽的失落开始涌上心头，他又开始嗜酒狂饮了……

日与饮徒醉于酒肆。玄宗度曲，欲造乐府新词，亟召白，白已卧于酒肆矣，召入，以水洒面，即令秉笔，顷之成十余章，帝颇嘉之。——《旧唐书》

有诏供奉翰林。白犹与饮徒醉于市。——《新唐书》   ……

除史书记载外，将李白这段时间的醉饮生活描绘的最为形象传神的当属迷弟杜甫的《饮中八仙歌》：

李白一斗诗百篇，长安市上酒家眠。 天子呼来不上船，自称臣是酒中仙。

人人都说伴君如伴虎，李大哥这工作态度简直就是把玄宗当hellokitty啊！！

虽然日日沉醉，好在并没有耽误为玄宗贵妃填词助兴，著名的《清平调》三首即出于此时期：

《清平调词三首》 云想衣裳花想容，春风拂槛露华浓。 若非群玉山头见，会向瑶台月下逢。 一枝红艳露凝香，云雨巫山枉断肠。 借问汉宫谁得似，可怜飞燕倚新妆。 名花倾国两相欢，长得君王带笑看。 解释春风无限恨，沉香亭北倚阑干。

这三首诗以花喻人，以人比花，语语浓艳，字字流葩。玄宗贵妃兴致倍增的同时，对李白沉醉之下却依然能如此文思敏捷亦是甚为嘉许。

名花美人，宫廷宴乐。莺歌燕舞中没有人注意李白落寞的眼神：帝王虽近在眼前，理想却依然千里之遥……

这样的日子跟从前又有什么分别？！

11

除了理想与现实带来的巨大落差，很快，李白在长安的生活又有了新的困境。

人际关系的困境。

虽然所谓“力士脱靴”“国忠捧砚”多半为后人戏说，但是为何这些故事会附会在李白身上呢？根本原因还在于他放浪不羁，率性而为，让人觉得这些故事符合他“戏万乘若僚友，视俦列如草芥”的傲岸风采。

终日沉醉，消极怠工却深得玄宗宠爱，在复杂的宫廷环境中，这番言行做派惹人眼红嫉妒，进谗使坏实在是太正常不过了……

君王虽爱蛾眉好，无奈宫中妒杀人。

青蝇易相点，白雪难同调。   谗惑英主心，恩疏佞臣计。   ……

宫廷的约束，同僚的诋毁，政治理想无处施展的愤懑，让原本放旷山林，潇洒自在的李白不堪忍受，于是不到两年他就向玄宗上书请还了！

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，使我不得开心颜！

玄宗虽爱其才，但也深感其性情并不适宜在宫中任事，于是顺水推舟，赐金放还，给了李白一个非常体面的台阶。

出川之后用了十几年的时间才走到了天子的跟前，政治理想刚刚有了起步的门槛，李白却如此轻易地放弃了！

其实翰林待诏并非没有机会转任正式官职，中唐时期带领刘禹锡，柳宗元发起永贞革新的王叔文也曾是“以棋待诏”，而后步步为营进入权力的核心阶层。

可惜李白没有这样的耐心，他唯一能接受的成功方式就是被邀出山，骤然立功，而后功成身退，高卧云林。

太浪漫太理想主义了！——这世间哪有什么事能一蹴而就呢？

“也许每个人出生的时候都以为这天地是为他一个人而存在的，当他发现自己错的时候，他便开始长大。”   从这个角度讲，李白或许只是个一辈子都没长大的孩子。

12

《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》  弃我去者，昨日之日不可留； 乱我心者，今日之日多烦忧。 长风万里送秋雁，对此可以酣高楼。 蓬莱文章建安骨，中间小谢又清发。 俱怀逸兴壮思飞，欲上青天揽明月。 抽刀断水水更流，举杯销愁愁更愁。 人生在世不称意，明朝散发弄扁舟。

——政治理想暂时幻灭了，那就重拾曾经的修仙大业吧。

对于修仙，李白是认真的，其实他做什么事都很执著：

昔与逸人东岩子隐于岷山之阳，白巢居数年，不迹城市。养奇禽千计。呼皆就掌取食，了无惊猜。

你看，道教讲究天人合一，万物一体，于是李大哥十几岁就与恩师赵蕤隐居在青城山，一隐就是好几年，还养奇禽千计，一呼即应，完全实现了人与自然的大和谐啊！

赐金放还后，李白更亲往山东接受“道箓”，也就是考取了官方的道士文凭，成为一名正式的注册道士。

五岳寻仙不辞远，一生好入名山游。 作为道士自然更要云游天下了，离开长安后十余年间他漫游梁宋，东去吴越， 北上幽燕，一生脚步所到之处，不知秒杀多少现代人。   不问世事的日子是快乐的：

《山中与幽人对酌》 两人对酌山花开，一杯一杯复一杯。 我醉欲眠卿且去，明朝有意抱琴来。

嗯，能过这么逍遥任性的生活，我也不做什么翰林待诏。

《夏日山中》 懒摇白羽扇，裸袒青林中。 脱巾挂石壁，露顶洒松风。

哎呀，天太热扇子也懒得摇了，直接裸着吧，头巾也脱下来，阵阵松风吹过头顶，好凉快哦！

——啧啧，还修个什么仙啊，这小日子就连神仙也艳羡吧。